

威海市人民政府
关于高区原文化广场及周边等4个地块
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方案的批复

威政字〔2024〕29号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你局《关于报批高区原文化广场及周边等4个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方案的请示》（威自然资请〔2024〕132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《高区原文化广场及周边等4个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方案》。4个地块分别为高区原文化广场及周边地块，环翠区陶家乔北地块，环翠区金海游艇东、环海路北地块，高区文化西路西、世昌大道北地块。

二、你局要会同市住房城乡建设局等相关部门，依据调整后的控制性详细规划，加强规划控制和管理，如有调整，必须严格按法定程序报批。

三、环翠区政府、高区管委要依据调整后的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，组织实施地块建设，切实促进区域高质量发展。

威海市人民政府

2024年8月5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